

**\$500 Cash Dollars 迎新禮遇之條款及細則 (適用於新恒生商業綜合戶口客戶) :**

1. 迎新禮遇只適用於客戶於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10 月 28 日（包括首尾兩天）（「優惠期」）透過恒生商業綜合戶口網上申請平台成功開立商業綜合戶口並同時成功為其被授權持卡人（「持卡人」）於平台申請恒商務 World Mastercard（「商務 World Mastercard」）。每張獲批核之商務 World Mastercard，可獲\$100 Cash Dollars（「批核禮遇」）；每名持卡人於發卡日期起 90 天內（「簽賬期」）憑商務 World Mastercard 累積合資格簽賬(詳見下述第二項條文)達 HKD5,000 或以上，可獲額外\$400 Cash Dollars（「簽賬禮遇」）。每張商務 World Mastercard 於推廣期內最多可獲批核禮遇及簽賬禮遇(統稱「迎新禮遇」)各一次，合共最高\$500 Cash Dollars 迎新禮遇。
2. 合資格簽賬交易包括於簽賬期內之本地及海外之零售簽賬、已誌賬之分期付款金額，但不包括使用 Cash Dollars/Merchant Dollars、使用現金券或禮券、其他折扣或優惠，透過恒生商業 e-Banking 網上繳費（包括但不限於繳交水費、電費、保險費、支付其他銀行及信用卡賬項等）、交稅、電話／傳真訂購(包括繳費及購物)、購買禮券、分拆簽賬、「八達通自動增值」款項（包括透過電子錢包或任何其他途徑增值 Smart Octopus）、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或電子錢包、透過電子錢包簽賬之交易、於金融機構／非金融機構購買產品／服務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外匯、滙票、旅行支票、存款及過數／轉賬及 Plus500、IG.com 等交易平台之簽賬）、現金透支、現金透支手續費、兌換籌碼、自動轉賬、常行付款授權指示、信用卡年費、卡類手續費、財務費用、逾期罰款、任何最後被取消／被退回/被退款或被發現為虛假之交易。合資格總簽賬金額以簽賬淨值計算。如有任何爭議，將以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恒生」）之紀錄為準。
3. 恒生將根據存於恒生的簽賬交易紀錄，決定客戶及持卡人是否合符獲取迎新禮遇的資格。
4. 迎新禮遇將於簽賬期滿後 2 個月內存入合資格持卡人之商務 World Mastercard 戶口內；於存入迎新禮遇時，有關商務 World Mastercard 戶口必須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獲享迎新禮遇。
5. 在存入迎新禮遇於有關之商務 World Mastercard 戶口後，若客戶及／或有關持卡人於恒生簽發商務 World Mastercard 後 13 個月內取消商務 World Mastercard 戶口，則客戶須退回迎新禮遇同等價值之金額予恒生。恒生有權於有關之商務 World Mastercard 戶口直接扣除持卡人所獲取之迎新禮遇同等價值之金額，並另行通知。
6. 每項已誌賬之簽賬存根正本必須保留，恒生保留要求出示簽賬存根正本以作核實之權利，已遞交給恒生的簽賬存根將不獲發還。
7. 使用 Cash Dollars 須受恒生商務卡會員獎賞計劃之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致電 24 小時恒生信用卡服務熱線 2998 8222。
8. 迎新禮遇不可轉讓予他人、兌換現金或其他禮品。
9. 除客戶、持卡人及恒生（包括其繼承人及受讓人）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0. 恒生保留隨時暫停、修改或終止上述優惠及更改其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恒生保留最終決定權。
1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12. 本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
13.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文本文義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文本為準。